**二轮专题训练：小说专题（ ）——独立成段的作用**

一、阅读下文，完成下面小题。

**马背上的少年**

①少年想逃走，他为此做了很久的准备。

②阳光照在红土地上。少年觉得自己的脸很烫，汗很快就淌下来。他用手胡乱地抹了一把，手上立刻黏糊糊、湿漉漉，他觉得整个身体都被太阳烤得失去了知觉。

③少年听到一声野马的嘶鸣。在那边树林中间的草地上,是野马的天堂。少年从小就爱马,每天都会从自己的家走到野马活动的区域。他第一次看到野马时，被眼前的景象惊呆了。他根本不知道，在离自己这么近的地方,竟然有如此多的野马。那些野马有黑色的、有棕色的,也有白色的,毛色光亮,身体高大而健硕。它们奔跑在草地上,它们驰骋在树林之间,或三五成群,或成双成对。少年抬头看看天，那时的太阳正在头顶上，明晃晃地照着。光线在树叶之间,在马与马之间，在树与草之间来回跳跃，形成了一道道斑驳、灿烂而又奇特的光景。

④那一瞬间，少年的心立刻就灿烂起来。

⑤少年又回头看看自己的家，不由得有些伤心。

⑥这时，一辆越野车停在了离他十几米的土石路边。车上走下一个身材高大的中年人，用典型的澳大利亚口音的英语说：“你好。这里离加油站多远？”

⑦中年人一边说，一边朝少年走来。少年用手指了指西边，说：“在那个路口的拐角处。我不知道究竟有多远。我猜，也许要走一天才能到那里。”

⑧中年人脸上浮现出忧虑，沮丧地摇头：“哦，真糟糕，我的车要没有油了。”

⑨少年问：“你要去哪里？”

⑩中年人说：“我要往北穿过中部大片红土地游玩，边走边看。你，怎么一个人在这里？”

⑪少年说：“我的家在这里。”

⑫中年人说：“那你的爸爸妈妈呢？他们有车吧？他们有没有多余的汽油？”

⑬少年说：“我们家没有汽车。”

⑭中年人惊讶地说：“那你们不出去吗？不去购物买食品吗？”

⑮少年说：“森林里会找到需要的食物，我们不需要出去。”

⑯中年人仔细地看看少年的脸，说：“对对,我忘记了,你是土著,这是你们传统的生活方式。可是,外边的世界很大很精彩,你还这么小,难道你还要继续像你的祖父辈一样,在山洞里过完一辈子吗？你真的不想出去吗？”

⑰中年人看着少年，一脸不解。

⑱中年人说了再见，坐上车，又探出头对他说：“我要去看更美的世界了，年轻人。”然后，车“呼”一下开出很远。少年望着车渐渐消失，他觉得似乎失去了什么。他跑到树林中的野马中间，那匹枣红色的野马看到他，嗒嗒地走过来，用头蹭了蹭他的脸。少年将脸贴在枣红马的脸上，无声地流泪。

⑲枣红马安静地任凭少年的泪水在它的脸上泛滥成灾。

⑳

㉑枣红马一声长鸣，带着少年朝红土地奔驰。

㉒少年的眼前浮现出很多画面：他从出生就一直居住的山洞，父母和他的一大群兄弟姐妹在山洞中生活起居，每天就像生长在这山林中的树木、野草和各种小动物一般，生活得很原始。少年记得有几次，有人来让他们去生活更方便一些的村庄住，他们说那里有学校，孩子们可以上学，有超市、加油站、医院等。少年听得津津有味，但是父母却一口拒绝了。父母说：“不去，这山林就是我们的家、我们的世界，我们祖祖辈辈都在这里生活，已经生活了几万年了，为什么要离开呢？”

㉓少年望着父亲那张黑黝黝的脸、那一头卷在一起的乱糟糟的头发，又看看母亲，母亲的头发也打着卷儿，黏糊糊地披散在头上。少年很迷茫，少年就想一定要离开这个地方。

㉔少年爱山林树木、野马与草原。

㉕但是，少年对外边世界的向往，如野草一般在心头滋生、疯长。

㉖枣红马奔驰在草原，又来到红土地上，一直向南而去。少年骑在马背上，思绪随着马蹄声飞得越来越远。

㉗那天，少年很晚才回到山林，回到山洞里，他看到一家人已经横躺竖卧地在山洞里睡着了。少年却睡不着，他不知道中年人是否找到了加油站，他在想外边世界到底是什么样的。那一夜，少年睁着双眼，一直到洞外射进丝丝缕缕的光。

㉘天亮后，少年离开了山洞，离开了山林。

㉙少年骑上枣红马，一路向南。枣红马奔驰了一程又一程，少年终于来到一条宽阔的马路上。他眼中的世界瞬间就打开了一扇全新的窗。

㉚少年历经磨难，彻底走出了山洞，来到了墨尔本，在这个他做梦也想象不到的色彩缤纷的城市里，开启了另一段生活旅程。

㉛二十年后，那个马背上的少年在墨尔本活出了一片新天地，娶妻生子，住起了别墅。偶尔，与妻子、儿女讲起山林里的时光，他总是能听到一阵嗒嗒的马蹄声在耳边响起。

㉜儿子说：“爸爸，你小时候的生活可真幸福啊！”

㉝已经是中年的他一愣，问：“为什么？”

㉞儿子说：“山林里多自由,想干什么就干什么！有树有鸟有草原,还有那么多野马,你为什么要跑出来呢？”

㉟儿子满脸的羡慕。

㊱他一愣，耳边再次响起嗒嗒的马蹄声，仿佛那匹枣红马正在向自己跑来。

1. 分析第④段画线句独立成段的作用。

二、阅读下面的文字，完成下面小题。

**冷 脸** (冯骥才)

①南门外有位铁匠，四十多岁，怪人，他从来不笑，脸总阴着，外号冷脸。他不是脾气怪才没笑脸；他打小就没笑过，无论嘛事，人都笑了，甚至捧腹大笑，笑破肚子，他也不笑。他那张脸就像用铁皮敲出来的盘子，又黑又硬，赛个铁面面人。

②没人知道他的事。后来，不知打哪儿传出一段他不会笑的根由，说他爹是钉马掌的，他四五岁时候，站在一边看他爹钉马掌，那马忽然犯起性子，一尥蹶子，后蹄子踢在他脑袋上，他挺在床板上不动劲不睁眼，滴水不进。大夫来一号脉，说没命了，顶多三天阎王爷就把他领走；可三天后他没走，还有气，七天过后，居然睁开眼醒过来，翻身下地，走路说话吃喝拉撒一切照旧，就少一样——不会笑了；人说他的笑脸给阎王爷留下了。这说法听起来像那么回事，对不对，没人敢去和他核对。

③不会笑是怪人，怪人还有更怪的事，就是好听相声，怪不怪事？听相声就为了笑，他不笑听相声为了嘛？练笑吗？谁也弄不明白。

④冷脸不赌不嫖不贪杯，干完活，有点清闲，就钻进说相声的园子，找个凳子一坐，听几段。园子里的人都认识他那张半死不活的冷脸，这张脸好像专和说相声的找别扭；说相声就怕人不乐，你不乐等于人家的包袱不哏，活儿使得不绝，栽人家面子。在天津卫，谁要和说相声的作了对，就找几个人坐在园子里死活不乐；成心呛火。这一来，冷脸可就跟说相声的较上劲了。天津说相声的高手如林。开头，一个个跑到南门外来，看谁能把冷脸逗乐了，结果个个丢盔卸甲，掉头回去。于是南门外有句歇后语：说相声逗冷脸——自找别扭。

⑤只有冷脸自己不知道这句话。

⑥北京挨着天津，这怪人怪事传到北京的相声圈子。北京有不少高手；不信世上还有一个逗不乐的人，就来了一逗哏一捧哏的两位。这两位早先在厂甸、天桥一带扬名立腕。先甭说“说学逗唱”的功夫都是超一流，单凭长相就不一般。逗哏的又高又瘦，像个瘦猴，人偏姓侯；捧哏的又矮又肥，像个胖猫，人偏姓毛，江湖给他俩一个绰号叫“毛猴”。北京不是还有种拿蝉蜕做的那种人见人爱的小玩意儿”毛猴”吗？这外号就在北京叫得山响。毛猴来到天津，在南门外的喜福来开说。头一天，台下就坐满了人。冷脸听到信儿也来了。

⑦不少人都知道毛猴是冲冷脸来的，只有冷脸自己完全不知道。

⑧毛猴上来，在台上一站，一高一矮一瘦一肥一精一傻，就惹得哄堂大笑。毛猴他俩往下十看，心里咯噔一下，满屋子七八十张热烘烘笑脸里，有张脸赛铁板；又黑又硬又阴冷，甭打听，这就是那个冷脸。他俩想：今儿是不是真遇到克星了？可是毛猴是二十年老江湖，嘛都见过，先不管这脸，轻轻快快有说有笑之间，啪地甩一个包袱，甩得意外、漂亮、逗哏，人全笑了，惟独冷脸不笑。毛猴目光都扫见了，相互递个眼神，表面不当事，接着说笑，不经意中又使一个包袱，这包袱使得又巧又妙又绝，看出了老到，引得大家大笑，可冷脸还是没笑。毛猴见了，还不当事，接着再来；下边的包袱是毛猴拿手的——听一百次得笑上一百次。毛猴一使，全场爆笑，笑声要掀去屋顶，毛猴再看，冷脸居然赛个睁着眼的死人。

⑨毛猴觉得不好，知道今儿弄不好要栽在天津卫了。心里没根，接下去就有什么算什么了。老段子、新段子、文段子二荤段子，加上不停的现挂，直说得脑门流汗，嗓子冒烟，冷脸还是那张冷脸。最后，那个逗哏的瘦猴索性对着冷脸抖一个砸锅卖铁似的包袱，说：“这位爷，您要是再不笑，我俩可真要脱裤子了。”

⑩全场又一阵大笑。冷脸忽然站起身，板着面孔拱拱拳说：“您二位说得真棒，谢您们了，二位我退了。”话说完，起身离座走了。到了也没露出个笑脸。毛猴两个站在那儿下不了台,这算栽到家,只好耷拉脑袋回北京。

⑪自打毛猴走后，没人再敢往南门外说相声。人们把冷脸愈说愈神，好像冷脸是天生的相声杀手。可奇怪的是打那天起，不单南门的相声园子，全天津的相声园子里，没人再见过冷脸。有人说他远走高飞了，可有人说他哪也没去，还在南门外打铁，只是决不再听相声了。

1. 文中两个划线句子均独立成段，请结合小说内容具体谈谈作者这样处理的妙处。

三、阅读下面的文字，完成各题。

**巡山 （**艾克拜尔·米吉提**）**

他看到了那顶毡房穹顶般硕大的犄角，在那里纹丝不动。居然是在那并不险峻的山脊上。他极目望去，竟是一头岩羊卧在一块大圆石上。按说，那不该是岩羊歇脚之处。以它天生机敏，此时它应该有所动作才对。但是，不知怎的，貌似全然无知，一动不动。

这引起了他足够的好奇。

自从持枪证和猎枪一同被收缴，他再没有触及过岩羊的皮毛。岩羊已列入国家二级保护动物，猎获它是要犯罪的。当然，在这天山深处，所有的野兽和动物都有保护等级。这一点，他心里了如指掌。

这些年来，他只保留了一个习惯，每到初秋，都要到这山上走走，哪怕是看一眼那些野物。他自己将此称为巡山。现在山上的野物越来越多了。有时候成群的野猪会趁着夜色跑到牧人营盘附近，将草地翻拱一番兴冲冲地离去，压根不理会牧羊犬凶猛的吠声。肥嘟嘟的旱獭也会在光天化日之下昂然走过车路饮水上山。有一回走在山林里，不经意间一抬头，在树杈上见到了狸猫，那家伙没有丝毫的怯意，两眼直视着自己，闪着幽幽的光。狼和狐狸他也常见。有一次，一只狼叼着一只黑花羊从公路旁高高的铁丝网上纵身腾跃而去，全然不顾飞驰的汽车，横切公路越过另一道铁丝网，在公路另一侧的草原上，朝着那条山梁奔去，估计它的窝就在那边，小狼崽们或许正在耐心等待它满载而归。

他终于从山坳登上了山脊。那只岩羊还在，几乎在那个大圆石上一动不动。

他有些迟疑。这是他此生见到的最不可思议的情景。一只岩羊，居然还会等着他登上山脊。按说以岩羊的机警，早就应该逃之夭夭。

他下了马，将坐骑用马绊子绊好，向着大圆石走去。

岩羊依然没动。他的心有点缩紧--太奇怪了！真是匪夷所思！那只岩羊丝毫没有逃跑的意思。山脊的风很强劲，呼啦啦地吹着，秋黄的草被风撩起一阵阵草浪簌簌作响。雪山上的雪线已经开始低垂。要不了多久，雪线也会覆盖到这座山脊。

他环视了一下，对今天的奇景疑惑不解。

他决定攀上大圆石看个究竟。

他利利索索就攀上了大圆石。

那岩羊还是没动。

走近岩羊的刹那，他惊呆了。

这是一只已经痴呆的老岩羊，它根本意识不到人的走近，双眼蒙满了眵目糊，牙也掉尽，那一对毡房穹顶般的犄角尖，已经深深地长进后臀皮肉里了。

他望着眼前这只老岩羊，一阵惊怵像电流般袭过周身。天哪，他想，唯有你苍天不老，人和动物都会老去。

他将老岩羊双眼的眵目糊擦去，老岩羊却对他视而不见。

他心疼极了。

你怎么会老成这样，他在心里问这只老岩羊。

难道没有哪只狼来成全你吗？

但是他又否决了自己。

其实，他心里清楚，狼也只吃它该吃的那点活物，只不过是背负罪名而已。哈萨克人那句话说得好，狼的嘴吃了是血，没吃也是血。

现在，他的心情很沉重。他不忍心就这样抛下这只已经痴呆的老岩羊而去。生命总该有个尽头。他为这只老岩羊祈祷，然后，割下这只老岩羊的首级，将长进后臀皮肉里的角尖拔出，面朝东方搁好羊头，依然保持着它曾经的尊严。他把老岩羊的躯体肢解后放在大圆石上，用枯草揩净手和折扣刀，上马离去。

这时候，他看见天空中开始有秃鹫盘旋，还有几只乌鸦和喜鹊捷足先登，落在大圆石上开始争食老岩羊的肉。一个艰难的生命终于终结。

下山的时候，他的心情多少有些缓了过来。他自己似乎突然彻悟了什么。

（选自2017年9月22日《光明日报》）

1．下列对文本相关内容和艺术特色的分析鉴赏，不正确的一项是(   )

A．小说开头写一头岩羊卧在山脊的一块大圆石上，一动不动，奇特的景象勾起了“他”的好奇心，也容易引起读者的阅读兴趣。

B．小说用一大段文字介绍了现在山上野物旁若无人的种种表现，展现了山区生态保护的成果，同时也交代了老岩羊生存的环境。

C．“唯有你苍天不老，人和动物都会老去”，这句话是“他”对老岩羊顽强生命意志的咏叹，“不老”指的正是老岩羊的精神内涵。

D．小说以第三人称叙述了一次巡山的经历，“巡山”作为“他”刻意保留下来的一个习惯，反映了他对这片大山的眷恋热爱。

**2．小说在描写“他”上山脊一探老岩羊究竟时，用了几个短句独立成段，这样写有何作用？请简要说明。**

四、阅读下面的文字，完成下面小题。

**夜幕下找猫的人**

[美]夏·麦克劳德

**“咪咪，咪咪，咪咪。**”[1]

约翰逊小姐说：“是她在那儿。准是她那只老猫又溜出拴它的颈圈儿跑啦。你别以为她会长脑子，不在夜里这时候出门去找猫儿。”

麦克格非小姐叹口气道：“我求过她一百次。我告诉她：‘昆特太太，无论多么好的猫儿都不值得你把命搭上。今年已经有五个人被勒死啦。天黑以后你不要上街。否则你就是第六个。’我这样对她说的。可是她哪里肯听？”约翰逊小姐说：“她不可理喻。我上个星期四还对她说过同样的话呢。我说，如果你真那么惦记你那只宝贝猫儿，为什么不让它待在家里呢？可是她只是用她特有的方式傻笑说，她不能那样做。若是不能小小地兜一圈儿，汤米会很不开心的。”

麦克格非小姐道：“依我说，该把它关起来。自己吃面包喝茶，居然给那只散发着臭味儿的老猫吃鸡肉和罐头三文鱼。真是不像话。”

约翰逊小姐说：“哼，总有一天，她会被人在有雾的夜里勒死的。”她用力扯下套在茶壶上的保温罩，又说：“那时候她会在哪儿呢？”

这会儿她在哪儿呢？昆特太太自以为她知道，其实并不很清楚。她裹紧穿在佝偻的身上的破旧的黑外衣。一股刺鼻的潮气从湿滑的石子儿路上袅袅升起。

**“咪咪，咪咪，咪咪！”**[2]

她已走到距离她那狭小的地下室公寓很远的地方，但是那影子般轻盈的猫儿仍未从垃圾箱后的朦胧夜色中一跃而出。她焦虑地用拴汤米的细尼龙绳颈圈拍打另一只手掌。空颈圈的另一端荡来荡去。约翰逊小姐曾建议给猫儿买一个小一点儿的颈圈，但是昆特太太听也不要听。

“啊，那可不行。我不能那样做。假如颈圈挂在什么东西上，汤米又钻不出来怎么办？那样会把猫儿勒死的。”“猫儿比人金贵。”约翰逊小姐哼一声说。当然，她这样说是出于好意。

**“咪咪，咪咪，咪咪！”**[3]

家里会暖和些。她会把茶壶放在炉子后面，把给汤米吃的鸡肉盛在一只蓝色柳木盘子里。她会仔细剔去骨头。她和汤米都懂得怎样过惬意的生活。

她真希望此刻他俩都在家里待着。她坐在炉边那张舒适的椅子上，汤米伏在她膝上咕噜咕噜地打呼噜。一个老太太和一只中年的老猫儿不宜在这样一个夜晚出来在街上逛。“咪咪，咪咪，哎——”

一个人影从浓雾中闪出，就在她身后。

“你最好还是回家去，老太太。”一个并无恶意的男人瓮声道。“这儿可不是女人自个儿来的地方，附近有一个勒人脖子的疯子呢。”

她颤抖道：“我知道，可是我的猫儿挣脱颈圈跑了。在这个地方，我不敢让它待在外面，真说不上它会出什么事情呢。”

“猫有九条命，你却只有一条。它自己会找到回家的路的。现在快走吧。你在这儿不安全。谁都不安全。”

这个男人粗哑的声音中流露出一丝惊慌，他边说边踏着沉重的脚步在卵石路上超过她。

他比她高大许多，因此昆特太太得踮起脚尖才把颈圈扔出去，套住他的脖子。

很不幸，这次是这个人。他看起来是一个讨人喜欢的男人。可话说回来，如今要养好一只猫花销可真大。她用戴上打补丁手套的手笨拙地掏他的钱包。十二镑，足够她和她的汤米吃好几个星期的。

她把钱塞进一只手套里，再熟练地把钱夹放回这死人的衣袋里。

**“咪咪，咪咪，咪咪！”**[4]

她快走到家时那熟悉的灵巧身影不知突然从那儿窜了出来，肚里咕噜咕噜响着缠绕在她疲惫的腿边。

她嚷道：“汤米，你这个淘气的猫儿呀。我在到处找你呢。现在就在，跟我回家去吃饭。”

她啪地把项圈套在它颌下，再把绳头在戴手套的手上绕一圈。约翰逊小姐在窗帘后偷偷窥探，看到小径对面门口的灯亮了。

“哈，她总算找到它啦。”麦克格非小姐道：“没找到别的，算她走运。这样的夜晚，出门很不安全。”

（摘编自《世界文学》）

[注]本文写作背景是美国经济大萧条时代。

1．下列对小说相关内容和艺术特色的分析鉴赏，不正确的—项是

A．小说叙述了在经济大萧条时代，生活在社会底层、无依无靠的昆特太太为了养活自己和猫，从而铤而走险，杀人劫财的故事。

B．小说通过外貌描写、动作描写、心理描写、语言描写等方法，塑造了一个孤独无助的在寒冷浓雾中杀人的昆特太太形象。

C．作者在小说中多处直接流露出对昆特太太的好恶爱憎，读者也能够通过本文的个性化的描写准确把握人物的思想感情和性格特征。

D．小说描写的自然环境是一个阴冷潮湿的夜晚，对社会环境没有过多的描写。从人际关系的角度看，邻居和陌生路人还是善良友好的。

2．小说有4处独立成段地描写了昆特太太对猫儿的呼唤，请分析这4处呼唤在情节中的不同作用。

答案；

一、1．调整叙述节奏，营造出画面定格的效果，强化了少年第一次看到野马群时惊喜的心情；更突出与下文“此刻”的伤心的反差，使读者在一起一落之间充分感受少年对新鲜世界的憧憬和对乏味现实生活的失望。

二、1．①两个句子独立成段，突出强调冷脸对于他人的议论以及毛猴目的的不知情两个句子为后文冷脸明白毛猴的表演目的和观众看热闹的心理，并主动称赞，起身离场作铺垫（伏笔）。

②前文两句交代冷脸不知道，后文却没有点明冷脸知道，只是在情节内容中自然明确，这种处理使人物形象更鲜明丰满，主题含蓄深远，引人深思。

三、1．C “对老岩羊顽强生命意志的咏叹”“‘不老’指的正是老岩羊的精神内涵”不恰当，老岩羊的生命意志是一种自然的混沌状态。这里的“不老”不是指老岩羊的精神，而是指生命的尊严。

1. （1）清晰具体地展现了“他”察看老岩羊的具体过程。
2. 突出了“他”在一探究竟时不解的心理和面对老岩羊时的惊怵与心疼。

（3）短句成段，带给读者强烈的印象和感受。

四、1．C“直接流露”错误，小说中没有直接流露出对昆特太太的好恶爱憎，而是通过直接或间接表现人物的性格间接流露作者的情感。

1. 第一处引出了邻居议论昆特太太夜色中找猫，是情节的开端；

第二处引出昆特太太继续找猫的行为，交待大猫颈圈的作用，是情节的发展；

第三处引出昆特太太在夜色中借找猫杀人劫财，是情节的高潮；

第四处引出昆特太太找到猫后若无其事回家，是情节的结束。